

江苏省社会教育服务指导中心文件

苏社教指〔2020〕50号

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切实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困难实施方案的通知》的实施意见

各市教育局、社指中心、开放大学、各级社区教育机构：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切实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困难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20〕45号）精神，充分发挥社区教育的优势，切实有效地提升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的水平，让老年人有更多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江苏省社会教育服务指导中心拟组织开展“智慧助老 赋能银龄”社区教育专项行动，特制订本实施意见。

（一）各级各类老年大学（教学点）、社区教育培训学院、社区教育中心及相关社区教育基地要积极组织教师和志愿者队伍主动深入社区及养老机构，重点开展智能化应用操作能力、网络应用与实践、防网络诈骗等系列老年智能生活培训、辅导，促进智能技术在老年人群中的有效推广和应用，使老年人能用、会用、想用、敢用智能设备，主动融入信息化时代。

（二）加大智能技术等相关课程建设，开发一批适合老年群体的智能设备使用手册和视频教程，缓解老年人对新技术的焦虑。充分利用“江苏老年教育网”（www.jslnxx.cn）组织课程和学习。

（三）鼓励、帮扶老年人创建老年智能技术学习共同体，组织开展学习沙龙、经验交流等活动，互帮互助，共同进步。对学习典型进行宣传表彰，吸引更多的老年人参与到智能技术的学习中来。

（四）各地要建立相应的协调推进机制，由各市教育局指导，市开放大学牵头，制定具体措施，确保任务层层落实到位，形成统筹推进、分工明确、多级联动的工作格局。省、市社区教育相关部门做好督促、检查、表彰评优等工作。

江苏省社会教育服务指导中心

2020年12月23日

